臺中榮民總醫院儲備契約行政助理(限身心障礙人員)徵才公告	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
職 稱	契約行政助理(限身心障礙人員)
名 額	正取3名(候補2名,俟出缺依序進用,候補期限6個月)
上網期間	114年11月5日起至114年11月16日止
資格條件	 須同時具備下列各項條件: 1. 國內、外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者(得以同等學力應試),具有醫療機構之行政等業務專長工作經驗者尤佳。 2.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,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 3. 熟悉電腦文書(WORD、POWERPOINT、EXCEL)操作。 附註: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,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,依序優先錄用。
工作項目	醫療相關行政業務(如業務需要須配合輪值三班或假日值班)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14年3月26日輔人字第1140020268號函核定『約用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
工作地點	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
考試地點	另行通知
甄試項目	 1、面試(100%) 2、錄取標準:成績未達六十分者,不予錄取。
甄試時程	 1、報名日期:114年11月5日起至114年11月16日截止。 2、面試日期:另行通知
聯絡方式	1、請檢附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國民身分證及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等相關資料,於114年11月16日17時30分前,請至下列網址填寫報名資料(如無法連結,請複製下列網址貼上於網址列https://reurl.cc/ZlQeag、或掃描下列QRcode),並請上傳甄試報名表(如附件,含照片及自傳)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國民身分證及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等資料,惟不予受理書面資料報名。

- 2、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,擇優另行通知參加甄試,資格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或退件。
- 3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,如有關漏,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,如有刻意隱瞞情形,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
- 4、儲備期限: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,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 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,則依序遞補。
- 5、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手機、電話及 e-mail。
- 6、聯絡人: 周先生 聯絡電話: 04-23592525 轉 2416 地址: 40705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人事室

備註

- 1、請攜身分證正本應考。
- 2、開始考試後,逾10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